

2011 Hope Cup中小學數學邀請賽章程

一、主辦單位:

主辦單位:Hope Cup 中小學數學邀請賽組委會、中華學習效能發展及教育學會

授權單位:中國大陸希望杯數學邀請賽組委會授權

協辦單位:中國大陸科學技術協會普及部,中國大陸優選法統籌法與經濟數學研

究會、華羅庚實驗室、《數理天地》雜誌社、《中青線上》網站等。

二、宗旨:

透過邀請賽活動,引導學生學好數學課程中最主要的內容,並適當地拓寬知識面。鼓勵學生探索數學在其它學科和社會活動中的應用,激發鑽研和應用數學的興趣及熱情,培養科學的思維能力。同時也為數學教師提供新的資訊和資料,以促進我國數學教育水準的提高。

三、對象:

臺灣地區國小四、五、六年級;國中七、八、九年級;高中一、二年級的學生。四、考試:試卷皆以繁體中文印刷。

按各年級命題,共分為兩試。所有報名參賽的學生先參加第一試,其中成績優秀的學生具參加第二試資格。第一試及第二試滿分均為120分。

時間:第一試:2011 年 03 月 13 日(星期日)上午 8:30 至 10:00。

第二試:2011 年 04 月 10 日(星期日)上午 9:00 至 11:00。

地點:第一試:臺北官方考場,團體報名人數100人以上於該校舉行。

第二試:統一於臺北官方考場舉行。

五、命題:

由數學家、數學教育專家,大學、中學數學教師組成命題委員會負責命題。

- (一)各年級分別命題,試題內容貼近現行的數學課程,更深入活用。
- (二) 題目活而不難,巧而不偏;大眾化又富有思考性和啟發性。
- (三)力求體現科學思維之美,將知識能力的考察和思維能力的培養結合。

六、獎勵:

- (一)每位參賽學生均獲頒「Hope Cup中小學數學邀請賽」參賽證書。
- (二)國小組:臺灣地區各年級參賽分數前四分之一進入第二試。

國、高中組:臺灣地區各年級參賽分數前五分之一進入第二試。

(三)獎項說明:

國小組:參加第二試的學生中按成績前五分之一分獲一、二、三等獎,分 別授予金、銀、銅獎牌及獲獎證書。

國、高中組:參加第二試的學生中按成績前六分之一分獲一、二、三等獎, 分別授予金、銀、銅獎牌及獲獎證書。

其中:

- 1. 優異獎:參加第二試學生可獲頒參賽證書(優異獎)以資獎勵。
- 2. 銅牌獎:延續主辦單位希望提升學生數學學習興趣,團體報名者,本組 委會將依中國大陸希望杯數學邀請賽組委會授權,報名人數每 40名至少保障一銅牌獎以資鼓勵。
- 3. 金牌、銀牌獎:金、銀牌候選人成績與試卷將由本組委會提交中國大陸 希望杯數學邀請賽組委會確認後,方與公告。
- (四)優秀指導教師獎:前三等獎學生的指導老師可獲頒「Hope Cup」數學邀請 賽優秀指導老師獎。

(六)成績公告:

- 第一試競賽成果,將於2011年三月底公告。
 總競賽結果,將於2011年六月中旬前公告,其中高中獲獎選手名單, 本學會將公文通知國內各大學作為各類申請入學制度選拔重要參考。
- 團體報名人數達一百人以上單位本學會將依高中、國中、國小各組別 遴選前三名。
- (七)推薦參加 WMTC 與 ARML 説明:
 - 1. 辦法:本學會將以團體報名人數達100人以上之學校單位之第一試成績,依國小、國中、高中組計算各組團體分年級標準化後,團體得分前三名,頒佈2011 WMTC-世界數學團體錦標賽(World Mathematics Team Championship, http://www.wmtc2010.com/)之臺灣初賽資格名單;其中,高中組將同時獲得ARML-美國高中數學聯賽(American Regions Mathematics League, http://www.arml.com/)培訓選手資格,並擇日進行培訓選拔後,由本學會推薦,代表臺灣參加比賽。
 - 2. 公告時間:與第一試競賽成果同時,將於2011年三月底公告

七、報名辦法:

- (一) 報名日期:即日起至 2011 年 2 月 23日(星期三) 17:00止。
- (二)報名方式:

以學校或班級、教育機構為單位,由承辦老師填妥「第一試團體報名表」 匯款傳真後,將正本寄至中華學習效能發展及教育學會(10058臺北市中 正區新生南路一段6號10樓之2),報名人數達一百人以上,於貴校考試就 近考試,惟考試須由本學會派員至貴校監考。

(三)為激發學生鑽研應用數學之興趣與熱情,鼓勵學校團體踴躍參賽,並為減輕外縣市學生奔波應試之負擔,臺北市、新北市以外之其他縣市學校,團體報名達一百人以上,第一試報名費用600元將由本學會補助50%(新台幣300元);另,第二試僅酌收200元試務費用(第二試一律於臺北官方考場舉行,考試地點將於本學會網站公告並通知報名單位)。

八、報名費用:

第一試每位參賽學生報名費新臺幣 \$600 元。 第二試每位參賽學生報名費新臺幣 \$200 元。

九、繳費方法:

(一) 至華南銀行全省各分行(免手續費、免傳真):

填寫華南銀行「活期性存款存款憑條」至櫃臺繳費。

- ※ 戶名:中華學習效能發展及教育學會,帳號:123-10-008290-5。
- ※ 存款人代號處請寫報名學校及承辦人姓名,以利核對。

(請銀行櫃檯人員加註存款人代號以方便查對)

(二) ATM轉帳及銀行匯款:

銀行名稱:華南銀行(008) 士林分行,帳號:123-10-008290-5。 ※ ATM轉帳及銀行匯款學生請將憑證,連同考生姓名、身分證字號一併傳真至(02)2327-9079,以確認繳費狀況。

十、注意事項:

- (一)本競賽不寄發准考證,請自行攜帶有照片之證件應試(例如:身分證、健保卡、學生證、護照等)。
- (二)請於 2011 年 03 月 03 日自行上網至線上公告查詢賽區、試場、准考號碼、試場規則,如有疑問,請來電查詢。
- (三)請參賽學生報名時填寫正確之E-mail以利各項比賽訊息公佈及通知。

十一、聯絡方式:

中華學習效能發展及教育學會

電話:(02)2327-9073 劉宇翎秘書(服務時間:週一至週五 10:00-18:00)

傳真: (02) 2327-9079

e-Mail: lydialiu@exam.org.tw

地址:10058臺北市中正區新生南路一段6號10樓之2

網址:http://www.exam.org.tw